

证券代码：002232

证券简称：启明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6-023

##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2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3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  - 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6月12日（星期五）15:00
  - 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6月12日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9:15至2026年6月12日15:00的任意时间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百合街1009号启明科技园A518会议室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志刚先生

6、会议的通知：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刊载了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2）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2人，代表股份200,380,32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.046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198,854,34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.673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1人，代表股份1,525,98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3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1人，代表股份1,525,98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3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，代表股份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1人，代表股份1,525,98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35%。

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大成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陈秀丽、赵婉竹律师为本次股东会作现场见证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议案一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推荐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选举张志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3,833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20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,309,48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8129%。

(2) 选举閻华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3,715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19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,309,3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8052%。

(3) 选举邓为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4,425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23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

赞成1,310,08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8517%。

(4) 选举马闯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3,42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18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,309,08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7863%。

(5) 选举钟云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3,034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16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,308,69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7606%。

全部子议案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二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推荐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选举刘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4,51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23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,310,16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8573%。

**(2) 选举王旭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4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22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,309,95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8435%。

**(3) 选举王岩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200,163,80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19%；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（不包括持股5%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）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,309,45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8109%。

全部子议案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北京大成(长春)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

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。

2、北京大成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